

消防通道被私家车侵占屡见不鲜——

如何破解生命通道被堵难题?

前不久,我市一小区突发火灾,然而,消防通道被私家车堵住,无奈之下,居民只得配合前来扑救的消防员抬车清道。事实上,作为“生命通道”的消防通道被私家车侵占,已是困扰公共安全的一个顽症。消防、公安、物业等如何对症下药?昨天,记者对此进行了采访。

记者暗访多个居民小区
消防通道被占非个别现象

昨天上午,记者走访了中南世纪花城、世纪新城、世纪东城、民心花园、易家桥新村、城南小苑等多个居民小区,实地所见表明:消防通道被侵占,并非个别现象。

在调查的过程中记者注意到,相对而言,一些新建小区的消防通道被侵占现象较少,而一些老旧小区、拆迁安置小区内,消防通道上私家车乱停乱放的现象则时有所见。

值得关注的是,就在10月中旬,我市一居民小区的单元楼内突发火灾事故。接警后以最快速度赶到火灾发生地的消防员们发现,消防通道上停着一辆占道的私家车。更糟糕的是,车主一时联系不上,而大火却在不断蔓延。紧要关头,小区居民和消防员一起合力抬车清道,将挡道车辆紧急挪移,抢到了宝贵的扑救时间,避免了惨烈的火灾后果。

来自南通市12345政府热线、110、119的相关信息表明,涉及私家车堵住消防通道的投诉或报警每年都有,折射出的是一些居民公共安全意识的淡漠甚至缺失。

“小区停车位紧张,不能成为侵占消防通道的理由。”在采访现场,一位居民对记者说,“有些小区的地下车库车位停不满,地面乱停乱放,这又如何解释?”

公共安全意识亟待提升
阻碍消防车执法可处拘留

在易家桥新村,一名女车



通道现场。
居民小区私家车侵占消防
记者周朝晖

主被保安要求将车移出消防通道时,居然还有些愤愤不平。当保安说“再不开走就拨打110和119拖车”时,女车主这才打开车门发动车子悻悻离去。

“私家车在消防通道乱停乱放造成的堵车现象,是存在多年的‘老大难’‘老顽症’,消防部门一直在会同其他政府职能部门进行专项治理。对危害公共安全的行为依法处罚的同时,更重要的是要采取行之有效的法制宣传教育方式,帮助市民提升公共安全意识和消防意识,提升个人道德修养和综合素质,逐步养成遵纪守法的自觉行为,这样才能治标治本,从根源上解决问题。”昨天下午,市消防支队一名工作人员向记者介绍。

消防通道是不折不扣的“生命通道”。一旦发生火灾,特别是面对高层建筑起火,消防通道的保障畅通工作,对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意义极其重大。

据了解,今年以来,南通市消防救援支队已查处38起涉及阻碍消防通道的违法案件,产生了良好的震慑作用。消防支队还联合城管、交通、公安等多部门,在我市多次开展消防安全集中治理行动。下一步,将用足用好法律手段,继续依法查处一批违法单位和个人,对阻碍消防车执行任务的,依法给予拘留处罚。对拒不改正、给予行政处罚或者多次违法停车造成严重影响的单位和个人,依法纳入消防安全严重失信行为,实施联合惩戒。

物业“贴条”效果不错
外地对症下药经验可借鉴

“温馨提示:尊敬的车主,请勿将车辆停放在公共道路、消防通道、绿化带和道路拐弯处,避免影响道路交通,如发现违停现象将依据《凤凰莱茵苑汽车停放管理办法》:第一次违停车辆张贴温馨提示,第二次违停电话告知(或上门通知),第三次违停锁车(后果车主自行承担),第四次违停将列入小区道闸系统黑名单(在黑名单期间将不得进入小区)。谢谢配合!”

这是记者在凤凰莱茵苑看到的一辆占用消防通道的私家车车身上“贴条”的内容。

昨天下午,凤凰莱茵苑物业管理中心项目经理姚明剑告诉记者,“贴条”做法在小区推开后,收到较好预防效果。

外地为整治私家车侵占消防通道“老顽症”,也亮出不少“硬招”。

黑龙江省绥化市前不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规定,对占用、堵塞、封闭消防通道,妨碍消防车通行的行为,对建筑的管理使用单位或者住宅区的物业服务企业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警告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处罚;对阻碍执行任务的消防车通行的,由公安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条的规定给予罚款或者行政拘留处罚。本报记者周朝晖

本报见习记者沈佳颖 张园

母亲失能,送养老院
还是兄弟轮流照顾?
法院:应遵循对老人最有利原则



晚报讯 今年87岁的刘老太丧失了生活自理能力,需要专人护理。因协商不成,刘老太将两个儿子诉至法院,要求其支付自己住养老院所需的费用。10月30日,记者从海安法院获悉,该院对此案作出一审判决,两个儿子每月各给付1500元,刘老太因病治疗产生的医疗费用剔除可报销部分后,由二人均摊。

老林和刘老太育有两子大林和小林。10年前,老林因病去世,刘老太一人独自生活。2017年,刘老太因年岁已高且患有疾病,要求两个儿子支付赡养费。经调解员调解后,两个儿子每人每月支付750元生活费,用于刘老太日常生活。2020年,因房屋拆迁,刘老太失去居所,只能居住在大林家中。

2021年,刘老太患中度失智,丧失自理能力,而大林因工作无法在家中进行护理,于是打算将母亲送到养老院,刘老太也同意了。养老院每月需支付3000元费用,大林与小林协商,二人各负担一半。

然而,小林表示其经济条件有限,无力负担,而且刘老太房屋动迁后新安置房即将到位,届时可将刘老太送至新房生活,由兄弟二人轮流照顾。因协商不成,刘老太将两个儿子诉至法院。

海安法院审理后认为,赡养老人是子女应尽的义务。本案中,刘老太年事已高,精神不正常,丧失劳动能力,居所已被拆迁,生活难以自理,急需子女赡养,故对其要求两个孩子履行赡养义务的诉讼请求,予以支持。

因两个儿子工作繁忙,且刘老太患有老年精神疾病,丧失了生活自理能力,需要专业人员护理。为了让刘老太更好地生活,将其安顿于养老院居住生活是最有利于其安度晚年的赡养方式,且刘老太亦愿意去养老院。养老院每月费用3000元,超出了之前兄弟二人约定每月合计给付1500元的标准,故法院判决两个儿子每月各给付1500元。刘老太因病治疗产生的医疗费用剔除可报销部分后,由二人均摊。

老林和刘老太育有两子大林和小林。10年前,老林因病去世,刘老太一人独自生活。2017年,刘老太因年岁已高且患有疾病,要求两个儿子支付赡养费。经调解员调解后,两个儿子每人每月支付750元生活费,用于刘老太日常生活。2020年,因房屋拆迁,刘老太失去居所,只能居住在大林家中。

2021年,刘老太患中度失智,丧失自理能力,而大林因工作无法在家中进行护理,于是打算将母亲送到养老院,刘老太也同意了。养老院每月需支付3000元费用,大林与小林协商,二人各负担一半。

通讯员吴振宇 古林
记者王玮丽

南通市第六人民医院
The Sixth People's Hospital of Nantong

上海大学附属南通医院
Affiliated Nantong Hospital Of Shanghai University

沪苏名医就诊直通车 手机自助预约简单便捷

复旦大学附属华东医院

疼痛诊疗中心
郑拥军 教授团队 每周日上午

上海瑞金医院

医学影像科

缪飞 教授 5日、19日(周六上午)

打造“智慧e疗”
在线问诊 送药到家
核酸预约 在线报告



了解专家及坐诊详情,
自助预约扫二维码

南通六院互联网医院小程序

预约咨询:80886688

肺结节专病联合门诊

陈昶 教授团队

每周六上午

呼吸内科

李惠萍 教授

9日(周三上午)

呼吸内科

徐金富 教授团队

12日(周六上午)

疑难肺病科

沙巍 教授

30日(周三上午)

肺部肿瘤科

任胜祥 教授

26日(周六上午)

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

甲乳外科

房林 教授

26日(周六上午)

关节外科

朱裕昌 教授团队

每周六上午

消化内科

徐晓蓉 副教授

5日(周六上午)

消化内科

刘华 博士

19日(周六上午)